

证券代码：300378

证券简称：鼎捷数智

公告编码：2025-08074

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1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皮世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事项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考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修订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

告[2015]3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